

温岭市泽国镇市政道路市场化养护服务 采购

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TZMCCG-2024-016

（线上电子招投标）

采购人（章）：温岭市泽国镇人民政府

采购代理机构（章）：台州铭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备案单位：温岭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管科

2024年4月

目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5
第三章 招标需求	16
第四章 评标	17
第五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26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35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温岭市泽国镇市政道路市场化养护服务采购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浙江政府采购网本项目公告附件获取（下载）招标文件，并于2024年5月21日09:00（北京时间）前递交（上传）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TZMCCG-2024-016

项目名称：温岭市泽国镇市政道路市场化养护服务采购

预算金额（元）：3800000

最高限价（元）：无

招标需求：/

标项 1：

标项名称：温岭市泽国镇市政道路市场化养护服务采购

数量：1

预算金额（元）：38000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标项 1 为温岭市泽国镇市政道路市场化养护服务采购，具体详见第三章招标需求。

合同服务期限：一年，具体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投标人资格条件。截止投标截止时间前（北京时间），投标人未被“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整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本项目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三）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具有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项目负责人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注册建造师及以上。

（四）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五)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六)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不属于政府购买服务的承接主体，不得参与承接政府购买服务。

三、获取招标文件：

(一)获取时间：公告发布之日起至2024年5月21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线上获取法定节假日均可）

(二)获取地址：浙江政府采购网本项目公告附件

(三)获取方式：

1、尚未注册浙江政府采购网正式供应商的应先进行注册申请，注册流程详见“浙江政府采购网—网上办事指南—供应商注册申请”，注册申请免费。

2、供应商注册成功后，登录“政采云”平台进入“项目采购”应用模块，点击菜单的“申请获取招标文件”，填写获取招标文件的申请信息。点击“下载招标文件”即可获取招标文件。

3、采购公告上附件里的招标文件仅供阅览使用，供应商应当在“政采云”平台注册登记后再获取招标文件，没有通过注册登记而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供应商，对招标文件提起质疑投诉的，不予受理。

4、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非通过以上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投标文件。

(四)售价（元）：0

四、在线投标响应（电子投标）相关说明：

1. 供应商注册：投标人应为浙江政府采购注册供应商，如尚未注册，务必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陆浙江政府采购网进行注册。

2. 本项目采取电子招投标，电子招投标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1) 本项目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实行电子投标，供应商须安装客户端软件，并按照采购文件和电子交易平台的要求编制并加密投标、响应文件。供应商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响应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并提示。

客户端软件下载方式：供应商可通过“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进行下载。

(2) 供应商须申领CA，并在政采云平台完成绑定方可进行投标文件的编制，

CA 相关操作可参考“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CA 驱动和申领流程”。

供应商在进行上述操作时，如遇技术问题可致电政采云服务热线进行咨询。

五、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4 年 5 月 21 日 上午 09 : 00 分（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网址）：“政府采购云平台”线上上传

开标时间：2024 年 5 月 21 日 上午 09 : 00 分（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网址）：“政府采购云平台”线上开标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七、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八、其他补充事宜：

1.《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全力推动经济稳进提质的通知》（浙财 采监（2022）3 号）、《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 号）已分别于 2022 年 1 月 29 日和 2022 年 2 月 1 日开始实施，此前有关规定与上述文件内容不一致的，按上述文件要求执行。

2. 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 采监（2021）22 号）文件关于“健全行政裁决机制”要求，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询问，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询问列表；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质疑，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 质疑投诉-质疑列表。质疑供应商对在线质疑答复不满意的，可在线提起投诉，路径为：浙江政府服务网-政府采购投诉处理-在线办理。

3.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4. 质疑函范本、投诉书范本请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

5. 书面质疑受理地点： 联系人：汪先生； 联系电话：0576-86127288

地址：浙江省温岭市万昌中路 818 号建联大厦 12 楼

6、公告发布媒体：浙江省政府采购网（<https://zfcg.czt.zj.gov.cn/>）和温岭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http://www.wl.gov.cn/col/col11402172/index.html>）。

九、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温岭市泽国镇人民政府

地 址：温岭市泽国镇东河路 90 号

项目联系人（询问）：王先生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0576-86442240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台州铭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浙江省温岭市万昌中路 818 号建联大厦 12 楼

项目联系人（询问）：汪小阳、杨桂芹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0576-86127288、86027799

质疑联系人：杨桂芹（受理注册、中标结果相关质疑及答复）

质疑联系方式：0576-86127288

3. 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名 称：温岭市财政局

地 址：浙江省温岭市太平街道中华路 29

联 系 人：温岭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管科

监督投诉电话：0576-86086511

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可登录政采云（<https://www.zcygov.cn/>），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或拨打政采云服务热线 400-881-7190 获取热线服务帮助。

CA 问题联系电话（人工）：汇信 CA 400-888-4636；天谷 CA 400-087-8198。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一、前附表

序号	事项	本项目的特别规定
1.	采购项目	项目名称：温岭市泽国镇市政道路市场化养护服务采购 项目编号：TZMCCG-2024-016 项目要求及内容：详见第一章招标公告及第三章招标需求
2.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3.	是否允许联合体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4.	是否允许分包	<input type="checkbox"/> 是（但主体部分不得分包，详见招标需求内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5.	答疑会或现场踏勘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不统一组织，由投标人自行前往
6.	投标文件的制作和投标	<p>请投标人在投标前仔细阅读“政采云平台电子交易操作指南”。</p> <p>1. 投标文件的制作：投标人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和政采云平台的要求，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编制、加密并递交投标文件（下载网址：https://zfcg.czt.zj.gov.cn/download/index.html）。</p> <p>2. 投标：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以招标公告时间为准）完成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逾期上传的投标文件恕不接受。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上传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p> <p>3. 投标文件解密：开标后，采购组织机构将向各投标供应商发出“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解密通知，各投标供应商代表应当在接到解密通知后 30 分钟内自行完成“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在线解密。解密 CA 必须是上传并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CA 锁。</p> <p>4. 如中标，中标人需根据采购人要求提供纸质投标文件至少三份，采用胶装，不建议采用活页夹等可随时拆换的方式装订。</p>
7.	备份投标文件的递交	<p>备份投标文件是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制作投标文件产生的备份文件，请投标人自行妥善保管。</p> <p>1. 使用前提：在解密截止时间前，投标人自行在线解密操作失败，又未能及时联系技术人员帮助解密，或者投标人寻求技术人员帮助仍无法完成解密。</p> <p>2. 递交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前（以招标公告时间为准）。</p> <p>3. 递交地址：浙江省温岭市万昌中路 818 号建联大厦 12 楼，汪先生，13486848778（建议使用顺丰快递提前一天送达）。</p> <p>4. 备份投标文件递交要求：投标人须将备份投标文件以光盘或 U 盘形式放在密封袋中，密封后在密封袋上注明投标项目名称、投标单</p>

		<p>位名称并加盖公章。未密封包装或者逾期邮寄送达的“备份投标文件”将不予接收。</p> <p>5. 未按上述要求递交备份投标文件其备份投标文件将被拒绝。</p> <p>6. 投标人未按时完成解密的，并符合备份投标文件使用前提的，投标人应按本项要求提供备份投标文件，否则视为放弃投标。</p> <p>7. 通过“政采云平台”成功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仅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而未将“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成功上传至“政采云平台”的，投标无效。</p>
8.	投标与开标 注意事项	<p>1. 本项目实行电子投标，投标人自行承担投标一切费用。</p> <p>2. 标前准备：投标人在开标前确保成为浙江省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用户，并完成 CA 数字证书办理。（办理流程详见本招标公告附件：政采云 CA 签章申领操作流程）。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 CA 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p>
9.	信用信息 查询渠道	<p>信用中国（网址：http://www.creditchina.gov.cn）</p> <p>中国政府采购网（网址：http://www.ccgp.gov.cn）</p>
10.	中小企业预留 份额情况	<p>本项目整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本项目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p>
11.	中小企业 优惠措施	<p>1. 项目属性（服务类）</p> <p>2.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具体根据《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执行）。</p> <p>采购标的：<u>详见附件 4</u>，所属行业：<u>详见附件 4</u>。</p> <p>3. 根据财库[2017]141 号的相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政策。属于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满足财库[2017]141 号文件规定，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 5）。</p> <p>4. 根据财库[2014]68 号的相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的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政策，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格式自拟）。</p> <p>5. 本项目整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价格评审时小微企业的投标报价不再执行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p>
12.	询问、质疑、投诉 渠道	<p>询问：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询问列表；</p> <p>质疑：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 质疑投诉-质疑列表；</p> <p>投诉：浙江政务服务网-政府采购投诉处理-在线办理；</p>
13.	实质性条款	<p>带“▲”的条款是实质性条款，投标文件须作出实质性响应，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p>

14.	主要性能参数	带“★”的条款是主要性能参数。
15.	是否进口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进口/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进口
16.	节能产品	<input type="checkbox"/> 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input type="checkbox"/> 优先采购节能产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适用
17.	环境标志产品	<input type="checkbox"/> 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适用
18.	书面形式	包括电子邮件、信函、传真。
19.	履约保证金	1. 金额：合同金额 1%； 2. 收取方式：网银、汇票、电汇、转账支付等方式； 3. 中标单位在签订合同后须交纳本项目履约保证金存到采购人指定账户；退还条件详见合同条款。
20.	代理服务费	本项目采购代理服务费按发改价格（2011）534 号文中的费率表计算的基准价格的 8 折计收；采购代理服务费须包含在总报价中，中标单位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5 个工作日内支付至招标代理机构处；本项目按服务招标类型收费，不足捌仟元按捌仟元计取；
21.	样品	<input type="checkbox"/> 提供，具体详见招标文件，中标人提供的样品将由采购人保管、封存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参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提供
22.	演示	<input type="checkbox"/> 要求，具体详见招标文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要求
23.	其他说明	1. 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规范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设定及资格审查的通知》浙财采监（2013）24 号文件，金融、保险、通讯等特定行业的全国性企业所设立的区域性分支机构投标时应提供该单位负责人签署的相关文件材料，与其他法人单位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文件材料具有同等效力。 2. 投标人应严格按照招标文件及补充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编制投标文件。在编制投标文件过程中，应严格遵循实事求是、诚信投标的原则，如有偏离，应如实填写响应偏离。 3. 如果发现本招标文件中存在歧视性不公正条款或违法违规等内容时，请投标人在获取招标文件后，在采购文件的质疑有效期内及时书面提出。 4. 采购结果公告期间，投标人不得通过非正当途径获取法律法规规定评标委员会（包括其他相关人员）应当保密的相关内容。
24.	解释权	本招标文件解释权属于采购人和采购组织机构。

二、说明

（一）总则

本招标文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

购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第 658 号）和《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87 号）及国家和浙江省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编制。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本项目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变更、补充、澄清以及修改等，且均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以及格式编制投标文件，并保证其真实性，否则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应由投标人承担。

（二）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次项目的招标、投标、评标、定标、验收、合同履行、付款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招标公告中所涉及的项目和内容。

（三）当事人

1. 采购组织机构：是指采购人委托组织招标的采购代理机构。

2.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

3. 投标人：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4. 中标人：是指经评标委员会评审确定的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经采购人按照规定在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确定的或受采购人委托直接确认的，与采购人签订合同资格的投标人。

5. 联合体：两个或两个以上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投标。

（四）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应符合以下规定：

1. 联合体各方应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并作为投标文件组成部分；

2. 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联合体各方的相关证明材料；

3. 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4. 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采购人规定的资格要求。由同一资质条件的投标人组成的联合体，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投标人确定联合体资质等级；

5.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合同项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投标；

6. 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7. 投标时，应以联合体协议中确定的主体方名义投标，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五）语言文字以及度量衡单位

1.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汉语书写，除签字、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投标资料提供外文证书或者外国语视听资料的，应当附有中文译本，由翻译机构盖章或者翻译人员签名。

2.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国法定的计量单位。

3. 所有报价一律使用人民币，货币单位：元。

（六）现场踏勘

1. 招标文件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2. 投标人自行承担踏勘现场发生的责任、风险和自身费用。

3. 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资料和数据等，不构成对招标文件的修改或不作为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的依据。

（七）投标费用

1.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招标文件有相关规定除外）。

（八）特别说明

1. 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真实有效。

2. 投标供应商所投产品除招标文件中明确规定要求“提供官网截图或相应检测报告的证明材料”以外，所有技术参数描述均以投标文件为准，投标供应商需在投标文件中说明本次投标产品的技术参数是否与官网上公开的技术参数一致，如不一致，明确哪些参数不一致，不一致的原因以及使用何种技术可以达到投标产品参数，投标供应商对所投产品技术参数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项目招标结束后、质疑期限内，如有质疑供应商认为中标供应商所投产品、投标文件技术参数与招标需求存在重大偏离、错误、甚至造假的情况，应提供具体有效的证明材料。

3. 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投标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第一项之规定,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4.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不得损害采购人或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投标人不得以向采购人、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

5. 投标文件格式中的表格式样可以根据项目差别做适当调整,但应当保持表格样式基本形态不变。

6. 本招标文件中关于招投标内容、流程如与政采云系统中最新的内容、操作不一致的,以政采云系统中的要求为准。

三、招标文件

(一) 招标文件由招标文件目录所列内容组成。

(二) 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招标文件提出疑问、质疑或要求澄清的,将视其为无异议。

(三) 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四) 采购组织机构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更正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于投标截止时间的 15 日前在浙江省政府采购网上以更正公告的形式通知各潜在的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采购组织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四、投标文件

(一) 投标文件的编制

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后,按照采购组织机构的要求提供:资格证明文件、商务与技术文件和报价文件。【特别提示:如在投标时有要求提供资料原件的,将原件扫描放入投标文件】若参与多标项投标的,则按每个标项分别独立编制投标文件。

1. 资格证明文件的组成

序号	内容	备注
▲1	投标声明书	格式附后（附件 1）
2	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亲自办理投标事宜的，则无需提交，▲如授权委托代理人的则需提供该项，格式附后（附件 2）
3	联合体授权委托书及联合体声明、协议	若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时需提供，格式、内容自拟
▲4	法人、自然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格式内容依据第四章第八条评标程序中第一点资格审查要求拟定
▲5	符合参与本次采购活动的资格条件并且没有税收缴纳、社会保障等方面的失信记录及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承诺函依据第四章第八条评标程序中第一点资格审查要求拟定 格式附后（附件 3）
▲6	《中小企业声明函》	格式附后（附件 4）
7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投标人若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根据《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附后（附件 5）
8	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开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投标人若为监狱企业的，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格式自拟
9	特定资格条件：具有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项目负责人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注册建造师及以上。	提供相关证书等

2. 商务与技术文件的组成

序号	内容	备注
1	供应商自评表	格式附后（附件 7）
2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格式附后（附件 8）
3	证书一览表	格式附后（附件 9）
4	类似业绩一览表	格式附后（附件 10）

5	项目负责人资格情况表	格式附后（附件 11）
6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	格式附后（附件 12）
7	设备、设施配置一览表	格式附后（附件 13）
8	技术、商务需求响应/偏离表	格式附后（附件 14）
9	按照《评分标准》要求提供相应的方案内容	格式、内容自拟
10	投标人认为需要说明的其他内容（包括可能影响投标人技术性能评分项的各类证明材料）	格式、内容自拟

3、报价内容的组成

序号	内容	备注
1	投标函	格式附后（附件 15）
2	开标一览表	格式附后（附件 16）
3	针对报价投标人认为其他需要说明的	自行提供

（二）投标报价

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需求内容、责任范围以及合同条款进行报价。并按“开标一览表”和“报价明细表（如有）”规定的格式报出总价和分项价格。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标时不予核减。

2. 投标报价包括本项目招标需求和投入使用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主件、标准附件、备品备件、施工、服务、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培训、运输、保险、税款等。

3. 投标报价不得为选择性报价和附有条件的报价。

（三）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1. 投标文件有效期为投标截止日起 90 天。

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3. 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自开标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均应保持有效。

（四）投标文件的签署

1. 投标文件需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或盖章（本项目如允许联合体投标且投标人是联合体的，联合体牵头单位应盖章，并签署联合体牵头单位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的姓名）。授权代表须出具书面授权证明，其《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应附在投标文件中。

2. 投标文件中所有的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旁边签字或盖章才有效。

3. 投标文件中要求加盖公章处，可使用有效安全的电子签章替代。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要求

按照前附表要求提交，如采购组织机构延长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采购组织机构和投标人的权利和义务将受到新的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的约束。

五、开标

（一）开标程序

1. 开标时间到后，主持人准时组织开标；

2. 宣布采购组织机构工作人员；

3. 投标人登录政采云平台，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对投标文件进行在线解密，在线解密时间为开标时间起半个小时内；

4. 采购组织机构工作人员当众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以开标一览表要求为准）；

5. 公布开标结果。

（二）开标异议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组织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开标会议结束后不再接受相关询问、质疑或者回避申请。

（三）投标人不足三家，不得开标。

六、评标

详见《第四章 评标》。

七、定标

（一）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根据采购单位的《授权意见确认书》，推荐中标候选人或确定中标人。其中推荐中标候选人的，采购组织机构在评标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确定中标人。

（二）发布中标结果公告。采购组织机构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浙江省政府采购网和温岭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公告中标结果，中标结果公告期

为 1 个工作日。

(三) 发放中标通知书。采购组织机构在发布中标结果公告的同时, 通过政采云平台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八、合同签订及公告

(一) 签订合同

1. 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 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内容要求, 与中标人签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 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3. 中标人无故拖延、拒签合同的, 将取消中标资格。

4.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 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 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同时, 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中标人, 由同级财政部门依法作出处理。

5. 询问或者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 采购人应当暂停签订合同, 已经签订合同的, 应当中止履行合同。

(二) 合同公告及备案

1. 采购人应当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 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及相关网站上公告。

2. 采购人应当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 将合同通过政采云平台提交至同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备案存档。

九、询问、质疑与投诉

(一) 询问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有疑问的, 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组织机构提出询问, 采购人或采购组织机构将及时作出答复, 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号)文件关于“健全行政裁决机制”要求, 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询问(路径为: 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询问列表)。

(二) 质疑

1. 报名本项目的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通过政采云平台的质疑系统一次性向采购人或采购组织机构提出质疑(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 质疑投诉-质疑列表):

(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的内容损害其权益的,应当自获取之日起(获取截止日之后收到招标文件的,以获取截止日为准)7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

(2) 投标人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应当在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

(3) 投标人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应当在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

2. 采购人或采购组织机构在收到投标人的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或政采云平台回复质疑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但答复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

3. 投标人质疑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权益受损害的情况说明及受损害的原因、证据内容等,并对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七条,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不能作为质疑、投诉的证明材料)。

(三) 投诉

投标人对采购人或采购组织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在规定时间内未得到答复的,可通过浙江省政府采购网在线提起投诉(路径为:浙江政府服务网-政府采购投诉处理-在线办理),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构投诉。

第三章 招标需求

一、招标内容

序号	标项内容	预算金额	简要规格描述	服务期限
1	温岭市泽国镇市政道路市场化养护服务采购	3800000 元	泽国镇辖区范围内车行道、人行道、桥梁、侧石、窨井井盖（雨水）、截水篦等巡查、看护及日常养护维修工作等,具体详见合同及附件条款。	1 年

(一) 养护单位(中标的投标人)应及时发现区域内各类市政设施的损坏情况,针对日常巡查及文明施工过程中发现的各类市政设施损坏情况,对存在安全隐患的,第一时间做好安全防护措施,设立相应警示标志;针对日常巡查及文明施工过程中发现的各类市政设施损坏情况,按附件《市政设施日常维护市场化管理办法》执行。

(二) 系统掌握区域内市政设施具体情况,建立健全日常巡查及养护及管理台帐制度,认真做好台帐的整理和归档工作,按时报送相关周报、月报、养护计划、养护工作报表、道路技术状况评定表。

(三) ▲投标人需承诺在泽国镇范围内具有或承诺发布中标公告后一个月内设立固定面积500m²及以上的养护基地并配备必须的有效维修设备工具,包括运输翻斗车、搅拌机、压路机、空压机、发电机、切割机、夯实机、水泵等。提供场地所有权证明、租赁协议或意向租赁协议及相关设备的购置发票等,承诺中标后提供的只需提供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自拟。

二、养护质量要求

1. 《城镇道路工程施工与质量验收规范》(CJJ1-2008)
2. 《城镇道路养护技术规范》(CJJ36-2016)
3. 《城市桥梁养护技术规范》(CJJ99-2017)
4. 《沥青路面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092-96)
5. 《钢纤维混凝土检查井盖》(GB26537-2011)

三、日常巡查包干费用包含在此次报价中,投标人报价时应充分考虑。

备注:

附件①《工程量清单全费用综合单价计算表》

附件②《市政设施日常养护市场化管理办法》

附件③《市政设施养护月考核评分表》

附件④《月养护维修质量考核评分表》

以上附件和招标文件具有同等效力。

第四章 评标

一、评标原则

(一)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以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为评标的基本依据，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进行评标。

(二) 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应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

(三) 采购代理机构将组织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供的投标文件进行综合评审。

二、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三、评标委员会

(一) 本项目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

(二) 评标委员会成员与参与投标的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2.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3.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4.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5.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6.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三) 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1. 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2. 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3. 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4.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5. 向采购人、采购组织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6.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职责。

▲四、无效标情形

(一) 在资格证明文件或商务与技术文件中出现投标报价的，或者报价文件中报价的服务跟商务与技术文件中的投标服务出现重大偏差的；

(二)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三)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四)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投标人在限定的时间内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五)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最高限价或未填写投标报价的；

(六) 投标参数未如实填写，完全复制粘贴招标参数的；

(七) 投标文件存在虚假材料的；

(八) 有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87 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三十七条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并移送采购监管部门：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九) 实质性要求（招标文件中打“▲”内容）不响应的；

(十) 商务条款不响应的；

(十一) 投标文件有效期不足的；

(十二) 逾期或未按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

(十三) 其他不符合法律法规相关规定的。

五、废标情形

(一)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二) 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

(三)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四)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导致评标结果无效的。

六、评标过程的监控

本项目评标过程实行全程录音、录像监控，政府采购监管部门视情进行现场监督，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七、政府采购政策落实

（一）政府采购政策：

1. 关于小型、微型企业（简称小微企业）投标：小微企业投标是指符合《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投标人，通过投标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小微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指货物不包括使用大、中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小微企业投标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见附件4），投标人未提供以上资料或者经评标委员会核查不符的，将不能享受相应的小微企业优惠政策；

2.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小微企业政府采购优惠政策；

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5），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小微企业政府采购优惠政策。

（二）政府采购政策优惠措施：

本项目整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价格评审时小微企业的投标报价不再执行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

八、评标程序

（一）资格审查

投标文件解密后，采购人或采购组织机构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对审查发现无效的进行必要的询问，在政采云平台公布无效投标的投标人名单、投标无效的原因。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投标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扫描件（以联合体形式投标时，联合体各方均须满足该条款）。
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亲自办理投标事宜的，则无需提交，如授权委托书代理人的则需提供该项，格式附后（附件2）

<p>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p>	<p>供应商书面承诺符合参与政府采购活动资格条件的，提供《承诺函》（格式见附件3）</p>
<p>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p>	<p>参照《投标声明书》（附件1）相关承诺内容。重大违法记录，是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较大数额罚款按照发出行政处罚决定书部门所在省级政府，或实行垂直领导的国务院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制定的较大数额罚款标准，或罚款决定之前需要举行听证会的金额标准来认定）（以联合体形式投标时，联合体各方均须满足该条款）。</p>
<p>特定资格条件</p>	<p>具有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项目负责人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注册建造师及以上。</p>
<p>信用记录</p>	<p>1. 截止时点：开标后评标前。 2.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由采购组织机构在规定查询时间内打印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并归入项目档案。 3. 使用规则：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未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联合体形式投标时，联合体各方均须满足该条款）。</p>
<p>中小企业声明函</p>	<p>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附后（附件4）</p>
<p>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p>	<p>投标人若参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评审的，根据《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附后（附件5）</p>
<p>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开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如有）</p>	<p>投标人若参与监狱企业评审的，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格式自拟</p>
<p>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p>	<p>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 2.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 3. 投标（报价）文件相关承诺要求内容（以联合体形式投标时，联合体各方均须满足该条款）。</p>

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

(二) 符合性审查

(请上传完整的商务技术文件，如有实质性条款要求，请做好相关关联)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对审查发现无效的的进行必要的询问，在政采云平台公布无效投标的投标人名单、投标无效的原因。

投标文件	投标文件完整且编排有序，投标内容基本完整，无重大错漏，并按要求签署、盖章。
“▲”实质性条款	<p>“▲”实质性条款必须满足招标文件要求。</p> <p>1、▲投标人需承诺在泽国镇范围内具有或承诺发布中标公告后一个月内设立固定面积 500 m² 及以上的养护基地并配备必须的有效维修设备工具，包括运输翻斗车、搅拌机、压路机、空压机、发电机、切割机、夯实机、水泵等。提供场地所有权证明、租赁协议或意向租赁协议及相关设备的购置发票等，承诺中标后提供的只需提供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自拟。</p>
串通投标	未出现财政部 87 号令《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三十七条规定的串通投标情形。
附加条件	投标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可接受的附加条件。

(三) 商务技术及价格评审

本次招标项目的评标方法为综合评分法，总计 100 分，其中商务技术 70 分，报价 30 分。

(一) 商务技术文件中的客观分由评标委员会讨论后统一打分；其余在规定的分值内单独评定打分。

(二) 各投标人商务技术文件得分按照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独立评分结果汇总后的算术平均分计算，计算公式为：

商务技术文件得分=评标委员会所有成员评分合计数/评标委员会组成人数。

(三) 投标报价得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报价得满分。其他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得分按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30% × 100 。

(四) 投标人评标综合得分=商务技术分+报价分。

注：评分计算过程中均采用四舍五入法，并保留 2 位小数。

1. 评分标准

序号	评审项目	分值	评审内容
1	体系认证	3分	①投标人具备 ISO9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的得 1 分； ②投标人具有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的得 1 分； ③投标人具有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的得 1 分。 注：投标文件须编入有效期内的相关证书及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网站认证信息查询页面截图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2	类似业绩	3分	提供投标人提供的 2021 年 1 月 1 日(以签订时间为准)以后，市政养护类似业绩合同，每个得 1 分，最高得 3 分。 注：提供清晰的合同原件扫描件加盖公章编入投标文件，未提供或无法辨认的不得分。若投标人提供 2 份及以上合同，合同业主、项目名称均相同又分多个年份签订的，按一个业绩计算。
3	总体施工组织布置及规划	5分	①包括总体部署、项目实施要点、施工现场平面布置及临时设施等较好得 3.5-5 分。 ②包括总体部署、项目实施要点、施工现场平面布置及临时设施等一般得 1.6-3.4 分。 ③包括总体部署、项目实施要点、施工现场平面布置及临时设施等较差得 0-1.5 分。
4	针对本工程特点、难点、关键点的认识及应对措施	9分	①包括主要施工步骤、道路破除及修复方案、道路桥梁桥头接线及配套设施修复等较好得 6-9 分。 ②包括主要施工步骤、道路破除及修复方案、道路桥梁桥头接线及配套设施修复等一般得 3-5.9 分。 ③包括主要施工步骤、道路破除及修复方案、道路桥梁桥头接线及配套设施修复等较差得 0-2.9 分。
5	工期的保证体系及保证措施	5分	①包括施工工期整体规划、进度安排、工期保证措施等较好得 3.5-5 分。 ②包括施工工期整体规划、进度安排、工期保证措施等一般得 1.6-3.4 分。 ③包括施工工期整体规划、进度安排、工期保证措施等较差得 0-1.5 分。
6	工程质量管理体系及保证措施	5分	①包括工程质量管理体系及管理机构组织、质量保证体系管理措施、质量监控系统、确保工程质量的技术体系等较好得 3.5-5 分。 ②包括工程质量管理体系及管理机构组织、质量保证体系管理措施、质量监控系统、确保工程质量的技术体系等一般得 1.6-3.4 分。 ③包括工程质量管理体系及管理机构组织、质量保证体系管理措施、质量监控系统、确保工程质量的技术体系等较差得 0-1.5 分。

7	安全生产管理体系及保证措施	5分	①包括安全生产组织机构、安全生产保证体系、安全生产责任体系、安全生产管理制度等较好得 3.5-5 分。 ②包括安全生产组织机构、安全生产保证体系、安全生产责任体系、安全生产管理制度等一般得 1.6-3.4 分。 ③包括安全生产组织机构、安全生产保证体系、安全生产责任体系、安全生产管理制度等较差得 0-1.5 分。
8	环境保护保证体系及保证措施	5分	①包括环境保护体系、环境保护承诺、环境保护具体措施等较好得 3.5-5 分。 ②包括环境保护体系、环境保护承诺、环境保护具体措施等一般得 1.6-3.4 分。 ③包括环境保护体系、环境保护承诺、环境保护具体措施等较差得 0-1.5 分。
9	文明施工保证体系及保证措施	5分	①包括施工现场管理、办公及生活设施等较好得 3.5-5 分。 ②包括施工现场管理、办公及生活设施等一般得 1.6-3.4 分。 ③包括施工现场管理、办公及生活设施等较差得 0-1.5 分。
10	项目风险预测与防范,事故应急预案	5分	①包括事故安全应急预案具体措施、针对本工程事故预防及应急措施等较好得 3.5-5 分。 ②包括事故安全应急预案具体措施、针对本工程事故预防及应急措施等一般得 1.6-3.4 分。 ③包括事故安全应急预案具体措施、针对本工程事故预防及应急措施等较差得 0-1.5 分。
11	针对本工程 设计、管理的 合理化建议	5分	①包括针对本工程设计管理、方案措施建议,针对项目管理建议等较好得 3.5-5 分。 ②包括针对本工程设计管理、方案措施建议,针对项目管理建议等一般得 1.6-3.4 分。 ③包括针对本工程设计管理、方案措施建议,针对项目管理建议等较差得 0-1.5 分。
12	人员、设备的 配置和进场 计划	5分	①包括人员配置及保证措施、拟投入人员和机械等较好得 3.5-5 分。 ②包括人员配置及保证措施、拟投入人员和机械等一般得 1.6-3.4 分。 ③包括人员配置及保证措施、拟投入人员和机械等较差得 0-1.5 分。
13	响应措施方 案	5分	①包括人员到位承诺、各类施工应急响应措施等较好得 3.5-5 分。 ②包括人员到位承诺、各类施工应急响应措施等一般得 1.6-3.4 分。 ③包括人员到位承诺、各类施工应急响应措施等较差得 0-1.5 分。
13	廉政建设、职 业操守措施	5分	①包括廉政工作方针、廉政建设、职业操守管理措施等较好得 3.5-5 分。 ②包括廉政工作方针、廉政建设、职业操守管理措施等一般得 1.6-3.4 分。 ③包括廉政工作方针、廉政建设、职业操守管理措施等较差得 0-1.5 分。

		70	
--	--	----	--

注：①上述评分项，缺项不得分。

②上述证明材料中的单位名称的名称必须一致，单位发生合法变更的，需提供合法变更的材料。否则，相应分值不予计取。

2. 评审要求

(1) 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的商务部分和技术部分进行审查。

(2) 对于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① 政府采购云平台上开启的投标报价与电子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不一致的，以电子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②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③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④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⑤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应当采用询标的形式，并加盖公章。

(3)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 容，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4)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且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5) 中标候选人因不可抗力之外的原因放弃中标权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由放弃中标权的中标候选人承担。有关行政监督部门应将其放弃中标权的情况记入其信用档案。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权或被取消中标资格的，采购人可重新依法组织招标。

（四）结果汇总及排序

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每个

投标人的得分。

1. 评标结果按评审后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2.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参照《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87号令）第三十一条有关规定执行。

（五）评标报告撰写

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

第五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本合同为参考，具体结合招标需求及中标人投标承诺，以实际签署为准)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

承包人：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鉴于_____（发包人）与_____（承包人）双方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

项目地点：温岭市泽国镇辖区范围内

资金来源：

二、养护服务承包范围

（一）区域内车行道、人行道、桥梁、侧石、窨井井盖（雨水）、截水篦等市政设施的巡查、看护及日常养护维修工作等。养护单位（中标的投标人）应及时发现区域内各类市政设施的损坏情况。对存在安全隐患的，第一时间做好安全防护措施，设立相应警示标志；针对日常巡查及文明施工过程中发现的各类市政设施损坏情况，按附件《市政设施日常维护市场化管理办法》执行。

（二）系统掌握区域内市政设施具体情况，建立健全日常巡查及养护及管理台帐制度，认真做好台帐的整理和归档工作，按时报送相关周报、月报、养护计划、养护工作报表、道路技术状况评定表。

三、合同期限

本次合同签订服务期限为一年，自 2024 年__月__日止 2025 年__月__日；服务期满后合同自动终止。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合同价款

合同总价（大写）：3800000 元（含日常巡查费用）。

承包人自行根据工程量进行估算，结算总价达到 380 万满后合同自动终止，如因承包人未进行估算等原因造成结算价格超过 380 万的，结算价格按 380 万计算。

完全综合单价折扣率： %。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 1、本合同协议书
- 2、本合同专用条款
- 3、本合同通用条款
- 4、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5、安全协议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七、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九、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十、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 2024 年 ____ 月 ____ 日

合同订立地点：

本合同双方约定：双方加盖法人章及法定代表人签章后生效。工程竣工结清余款后，本合同自然失效。

发 包 人：（盖单位公章）

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或 经 办 人：（签字）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户：

承 包 人：（盖单位公章）

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或 经 办 人：（签字）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户：

第二部分 通用合同条款

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 GF-1999-0201 标准范本《通用合同条款》。

第三部分 专业合同条款

一、词语定义及合同文件

1. 合同文件及解释顺序

合同文件组成及解释顺序：按协议书执行。

2. 语言文字和适应法律、标准及规范

2.1 本合同使用汉字，不使用其他语言文字。

2.2 适用法律和法规

需要明示的法律、行政法规：执行现行国家、行业和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

2.3 适用标准、规范

《城镇道路工程施工与质量验收规范》（CJJ1-2008）

《城镇道路养护技术规范》（CJJ36-2016）

《城市桥梁养护技术规范》（CJJ99-2017）

《沥青路面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092-96）

《钢纤维混凝土检查井盖》（GB26537-2011）

在执行上述规范和文件中，如各规范、文件有差异，按标准高的执行。

发包人提供标准、规范的时间：由承包人自行准备。

国内没有相应标准、规范时的约定：执行通用条款。

3、图纸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日期和套数：∟。

发包人对图纸的保密要求：无。

使用国外图纸的要求及费用承担：不采用。

二、双方一般权利和义务

4、发包人

姓名： 职务：项目负责人

姓名： 职务：现场代表

职权：代表发包人对工程施工过程中得质量、进度、造价、安全文明施工、合同管理、信息管理和现场管理等进行监督和检查，协调解决由发包人处理的有关问题，并对工程量和现场签证进行确认。

不实行监理的，工程师的职权：不采用。

5、承包人

姓名：_____职务：现场代表

6、发包人工作

6.1 每月审核承包人上报的月度计划，检查养护计划执行情况，并对承包人合同执行情况进行月考评、质量考评、维修考评。

6.2 对承包人上报的维修工程进行现场确认，做出是否予以维修的决定，并对维修流转单进行审查以及实际工程量的确认。

6.3 对承包人日常养管的质量、安全和巡查工作、资料台帐、档案进行每月考核以及不定期的抽查。

6.4 对承包人工程的质量情况进行跟踪检查，发现质量问题要求承包人限期整改，整改费用由承包人负责。

6.5 支付预付款，每月对工程量进行初审，每季度结算一次，按照完成工程量支付 70%的当季工程款，当季工程量报预决算审核机构进行复核审定后，支付至当季工程款的 100%。

6.6 对全年的维护结算进行申报，先由发包人初审，再报预决算审核机构终审。

7、承包人工作

7.1 承包人必须严格按照《市政设施日常维护市场化管理办法》完成养管任务。

7.2 承包人在泽国镇范围内**必须有固定 500m²以上的场地并配备必须的有效维修设备工具**，包括承包人投标文件中承诺设备、运输翻斗车、搅拌机、压路机、空压机、发电机、切割机、夯实机、水泵等，养护基地和设备在中标公告发布后**1个月内到位**，如违约将承担违约责任。项目负责人每月到位天数要求到达 22 天以上并签定承诺书，如违约将承担违约责任。承包人应按照《城镇道路养护技术规范》（CJJ36-2016）要求精心组织养护，系统地掌握道路养护动态，及时发现、防止和处理缺陷，确保市政设施的完好安全。并建立健全日常巡查记录、养护作业记录，认真做好台账的整理和归档工作，按时报送相关月报、养护计划、养护工作报表、道路技术状况评定表。养护期满后，承包人应将全部养护台帐及相关资料移交发包人一份。

7.3 承包人应加强承包区域范围内市政设施的巡查，做到所有路段每天上午、下午各巡查 1 次以上，重点路段适当增加巡查频率，做好巡查台帐记录。对区域内市政管理范围的违规行为及时发现，采取有效措施进行劝阻和处理；对无法处理，及时上报发包人。

7.4 巡查中发现设施损坏情况，存在安全隐患的，应在第一次时间采取防护措施（设置护栏、做好警示标志等），并及时以流转单形式上报发包人，经审核

后实施修复；如果没有安全隐患的应列入下月计划表，经审核后保质、保量完成养护维修工作。

7.5 承包人应严格加强承包范围内窨井盖的管理，在巡查中及时发现各类检查井井盖缺失、破碎或下沉的，应在第一时间采取安全措施（设置护栏、警示标志等），及时上报发包人并对市政井盖进行修复，并将处理情况做好台账记录；对其他部门的井盖，应立即通知产权单位及时修复并做好台账记录；由于市政道路巡查未到位及道路路面设备设施未及时维修、井盖缺损等各类情况造成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等事故赔偿及罚款等一切责任，均由承包人承担。

7.6 承包人应固定道路巡查和施工专业人员，除项目负责人和项目技术负责人外，还应配备技术熟练、经验丰富的各类专业技术人员和有能力进行养护维修管理、指导作业的工长以及适应合同需要的各类熟练技工、半熟练技工和普工**不少于15人**。发包人有权要求承包人撤换由其安排的那些工作不能胜任或玩忽职守、工作不负责的人员。特种工作人员须持专业上岗证书，承包人施工对安全承担全部责任。

7.7 为确保安全、文明施工，承包人在实施合同内容过程中，应符合以下要求：

①充分关注和保障所有现场工作人员和过往车辆、群众的安全，采取有效措施，使工程的实施有条不紊，以免使上述人员的安全受到威胁。

②采取一切合理措施保护现场内外的环境，避免由于施工操作引起的灰尘、有害气体、噪音对城市环境的污染，或其他原因造成人身伤害或财产损失。

③采取可靠措施，在确有必要时应办理相关的审批手续，保证原有交通的正常通行以及沿路各种管线的正常运行。

④在养护作业时必须落实照明、护栏、警示标志等安全防护设施，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⑤在日常巡查、养护、管理作业时工作人员必须配备统一的工作服(带安全反光带)方可实施相关工作，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⑥由于承包人的原因未能对上述事项采取各种必要措施而导致或发生有关人身伤亡、罚款、索赔、损坏补偿、指控及其他一切责任均由承包人承担。

7.8 施工现场发生事故或突发事件时，承包人应及时报告发包人。

7.9 发包人委派的管理人员实施监管行为，承包人应予以积极配合。

7.10 承包人在养护及维修作业过程中，应保持现场整洁、施工区域内封闭围挡。作业完毕后应及时清场，恢复道路原状。发包人发现施工设备、剩余材料、余土弃渣以及其他各类工程辅助设施未及时清运的，可委托他人将上述物品觅地存放，由此产生的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7.11 发包人根据设施使用年限和设施完好情况制定维修计划时，承包人有义务配合发包人做好设施现场现状调查工作。

7.12 承包人应及时发现区域内针对市政设施人为破坏的违规行为，并采取有效措施进行劝阻和处理。对无法处理的违规行为报执法部门或联系发包人。

7.13 承包人应建立健全日常养护作业记录，认真做好台帐的整理和归档工作，按时报送相关周报、月报、养护计划、养护工作报表的道路技术状况评定表。养护期满后，养管单位应将全部养护台帐及相关资料移交发包人一份。

7.14 承包人应成立突发事件应急抢险突击队，确保人员、设备、材料“三落实”，并做好数据、图片和台帐的记录、存档、及时反映情况，严格服从发包人的统一指挥和安排。

7.15 承包人有义务配合发包人做好大型活动的服务及安全保障工作，重大活动期间和节假日应加强道路的巡查频率，确保道路完好和交通畅通。

三、施工组织设计和工期

8、进度计划

8.1 养护工作实施前，承包人需提交针对养护工作内容的施工组织设计方案，经发包人审核确认后开始实施养护工作，承包人未按确认后方案组织施工的，按照考核细则实施处罚扣分；

8.2 每月 25 日报送本月工程进度报表、次月工程进度计划表，延期按照考核细则实施处罚扣分。

8.3 每周一提供施工周报，包括上周完成情况及本周计划，每日上报次日施工计划；上报至中心管理人员，未上报及延期按照考核细则实施处罚扣分。所有报表要求按发包人单位的管理办法执行，发包人具有最终解释权。

四、质量与验收

9、工程质量

9.1 按(包括但不限于)《城镇道路工程施工与质量验收规范》(CJJ1-2008)、《城镇道路养护技术规范》(CJJ36-2016)、《城市桥梁养护技术规范》(CJJ99-2017)要求执行。

9.2 双方对工程质量有争议时，双方同意共同委托有法定检查资质的机构鉴定。

10、隐蔽工程和中间验收

隐蔽工程和中间验收必须有发包人两名以上的工作人员进行书面签字认可，如未认可则不得进行下一道工序。

五、安全文明施工

11、按国务院令第 393 号《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建筑施工安全检

查标准》《浙江省市政公用工程安全文明施工标准》及其全费用综合单价中考虑。

六、结算办理和支付

12、结算办理

12.1 有单价项目按中标结算价具体公式计算执行，没有单价的项目，按《浙江省市政工程预算定额》（2018）及相关配套文件计取，人工、材料执行施工期当月《台州市工程造价信息》主刊（温岭），没有的项目由双方核定计算，结算单价为计算中标折扣率后的全费用综合单价，该单价包括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组织措施费、管理费、规费、日常巡查费、利润、税金等相关的所有费用。

12.2 中标结算价具体公式：每月实际结算价=每月实际发生清单工程量×全费用综合单价×（中标折扣率）+每月新增项目费用×（中标折扣率）-当月考核扣减金额（如果有）-罚款（如果有）。

12.3 每月度考核分与当月实结养管经费挂钩。当月考核分 95 分（含）以上的全额支付；考核低于 95 分高于 85 分（含），扣减金额为（95-实际得分）×应结算金额×0.5%；当月考核低于 85 分高于 75 分（含），扣减金额为（95-实际得分）×应结算金额×1%；当月考核分数低于 75 分，扣减金额为（95-实际得分）×应结算金额×1.2%。

12.4 支付方式：

（1）预付款：合同款的 30%，合同生效后 7 个工作日内支付，进度款结算款项先从预付款中扣除，待预付款 30%扣完后再从剩余款项中扣除。

（2）进度款：甲方每月对工程量进行初审，每季度结算一次，按照完成工程量支付 70%的当季工程款，当季工程量报预决算审核机构进行复核审定后，支付至当季工程款的 100%。

七、工程材料设备供应

13、材料设备

13.1 本工程所需材料设备由承包人自行采购，但承包人所采购的材料、设备必须符合国家规范标准及设计文件要求，并提供相应的合格证明资料，且需经发包人现场代表认证后填写认证单方可使用，如未经过审核私自使用的，发包人有权要求其更换整改，并进行相应处罚。

13.2 承包人采购的材料设备在使用前，承包人应按发包人现场代表的要求进行检验或试验，不合格的不得使用，检验或试验费由承包人承担。

13.3 发包人发现承包人采购并使用不符合设计和标准要求材料设备时，应要求承包人负责修复、拆除或重新采购，由承包人承担发生的费用，由此延误的工期不予顺延。

八、质量保修

14、工程质量保修范围、期限和责任：

14.1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的所有工程内容均属于保修范围，保修期壹年。质量保修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14.2 质量保修责任：A 属于保修范围，内容的项目，承包人应当在接到保修通知之日起 3 天内派人保修。承包人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保修的，发包人可委托他人修理，费用由承包人承担。B、发生紧急抢修事故的，承包人在接到事故通知后，应该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C、对于涉及结构安全的质量问题，应当立即向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报告，采取安全防范措施；由原涉及单位或者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设计单位提出保修方案，承包人负责保修。D、质量保修完成后，由发包人组织验收。

14.3 保修费用：保修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14.4 因不可抗力或使用不当造成的质量缺陷，不属保修范围。

质量保修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在保修期内承包人承担一切因质量而造成的损失。

九、违约、索赔和争议

15、违约

15.1 本工程如某月考核分数低于 70 分或连续三个月考核分数低于 75 分，发包人有权终止合同，清退承包人，没收履约保证金。

15.2 承包人未经发包人同意变更项目经理，发现一次扣罚承包人 5000 元。

15.3 承包人私自分包经发包人发现的有权终止合同，由承包人自行承担所有损失。

15.4 承包人未按发包人审批制度同意实施维护的，发包人不予计价。

15.5 **合同签订一个月内未落实养护基地、投标文件承诺机械设备的，向发包人偿付 100000 元违约金，同时发包人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15.6 在合同期安全措施不到位出现安全事故，无论是承包人还是事故第三方人员，发包人向承包人处罚 10000 元。

15.7 发包人在招标文件中已明示，实际结算金额有可能远远少于合同控制金额，承包人不得以任何理由向发包人进行索赔。

十、争议

16、双方约定，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产生争议时，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提交发包人所在地的人民法院。

十一、其他

17、保险

承包人须为从事危险作业的职工办理意外伤害保险，并为施工场地内有关人员

生命财产和施工机械设备办理保险，支付保险费用。

18、履约担保

承包人向发包人提供履约担保的金额、方式和提交时间：

金额为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元。提交方式由为银行或保险公司等提供的保函或者现金转账，提交时间为合同签订前。本担保金退还时不计利息，合同终止时退还承包人。

19、合同份数

双方约定合同副本份数：正本二份、双方各执一份；副本七份，双方各执二份，其余送有关部门备案。

20、补充条款

附件①《工程量清单全费用综合单价计算表》

附件②《市政设施日常养护市场化管理办法》

附件③《市政设施养护月考核评分表》

附件④《月养护维修质量考核评分表》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 标 文 件

（资格证明文件）

投标人全称（公章）：

地 址：

时 间：

资格证明文件目录

序号	内容	备注
▲1	投标声明书	格式附后（附件 1）
2	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亲自办理投标事宜的，则无需提交，▲如授权委托代理人的则需提供该项，格式附后（附件 2）
3	联合体授权委托书及联合体声明、协议	若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时需提供，格式、内容自拟
▲4	法人、自然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格式内容依据第四章第八条评标程序中第一点资格审查要求拟定
▲5	符合参与本次采购活动的资格条件并且没有税收缴纳、社会保障等方面的失信记录及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承诺函依据第四章第八条评标程序中第一点资格审查要求拟定 格式附后（附件 3）
▲6	《中小企业声明函》	格式附后（附件 4）
7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投标人若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根据《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附后（附件 5）
8	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开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投标人若为监狱企业的，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格式自拟
9	特定资格条件：具有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项目负责人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注册建造师及以上。	提供相关证书等

附件 1

投标声明书

台州铭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投标人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经营地址。

我（姓名）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我公司自愿参加贵方组织的（招标项目名称）（编号为）的投标，为此，我公司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 我公司声明截止投标时间近三年以来：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及不存在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说明：投标人在截止投标时间近三年以来，如有上述所列情形，但限制期届满的，可按实陈述，并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2. 我公司在参与投标前已详细审查了招标文件和所有相关资料，我方完全知悉并认为此招标文件没有倾向性，也没有存在排斥潜在投标人的内容，我方对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没有任何异议，不申请澄清和质疑。

3. 我公司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4. 我公司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我公司投标货物、资料、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如有第三方向采购人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主张，该责任由我方承担。我方的投标报价已包含所有应向所有权人支付的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

5. 我公司严格履行政府采购合同，不降低合同约定的产品质量和服务，不得擅自变更、中止、终止合同，或拒绝履行合同义务。

6.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公司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附件 2

授权委托书

台州铭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_____(投标人全称)_____(法定代表人(或营业执照中单位负责人))_____(法定代
表人或营业执照中单位负责人姓名)_____(全权代表姓名)_____(全权代表姓名)_____
为全权代表，
参加贵单位组织的_____项目的采购活动，并代表
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评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
件。我方对全权代表的签字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全权代表在授权委托书有
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全权代表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附：

法定代表人姓名：

传真：

电话：

详细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身份证（正反面）

全权代表姓名：

职务：

传真：

电话：

详细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全权代表身份证（正反面）

附件 4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市政道路市场化养护服务，属于建筑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①，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信息查询网址为：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①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②本声明函将随成交结果公开，接受社会监督。

附件 5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

附件 6

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					
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					
序号	行业	原则	具体规定		指标
1	农、林、牧、渔业	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中型企业	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	营业收入
			小型企业	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	
			微型企业	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	
2	工业	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中型企业	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 千万元及以上的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
			小型企业	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的	
			微型企业	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的	
3	建筑业	营业收入 8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8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中型企业	营业收入 6 千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 千万元及以上的	营业收入资产总额
			小型企业	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300 万元及以上的	
			微型企业	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300 万元以下的	
4	批发业	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中型企业	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 千万元及以上的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
			小型企业	从业人员 5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 千万元及以上的	
			微型企业	从业人员 5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 千万元以下的	
5	零售业	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中型企业	从业人员 5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
			小型企业	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	
			微型企业	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	
6	交通运输业	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中型企业	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 千万元及以上的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
			小型企业	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 万元及以上的	
			微型企业	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 万元以下的	
7	仓储业	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中型企业	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 千万元及以上的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
			小型企业	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	
			微型企业	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	
8	邮政业	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中型企业	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 千万元及以上的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
			小型企业	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	
			微型企业	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	
9	住宿业	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中型企业	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 千万元及以上的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
			小型企业	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	
			微型企业	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	
10	餐饮业	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中型企业	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 千万元及以上的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
			小型企业	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	
			微型企业	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	
11	信息传输业	从业人员 2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中型企业	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 千万元及以上的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
			小型企业	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	
			微型企业	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	

12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中型企业	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 千万元及以上的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
			小型企业	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	
			微型企业	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	
13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 20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中型企业	营业收入 1 千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 千万元及以上的	营业收入资产总额
			小型企业	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2 千万元及以上的	
			微型企业	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2 千万元以下的	
14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中型企业	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 千万元及以上的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
			小型企业	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	
			微型企业	从业人员 1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15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中型企业	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8 千万元及以上的	从业人员资产总额
			小型企业	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100 万元及以上的	
			微型企业	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 万元以下的	
16	其他未列明行业	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中型企业	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的	从业人员
			小型企业	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的	
			微型企业	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该附件可供投标人参考。

中小企业声明函填写说明：

1、根据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企业行业分为：农林牧渔业，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建筑业，批发业，零售业，交通运输业（不含铁路运输业），仓储业，邮政业，住宿业，餐饮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一般研发、生产、加工型企业填写工业，销售、贸易型企业填写批发业，具体行业划分依据国家统计局网站公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标准规定。

2、若投标产品来源于不同的制造商，应在《中小企业声明函》中逐项列明。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 标 文 件

（商务与技术文件）

投标人全称（公章）：

地 址：

时 间：

商务与技术文件目录

序号	内容	备注
1	供应商自评表	格式附后（附件 7）
2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格式附后（附件 8）
3	证书一览表	格式附后（附件 9）
4	类似业绩一览表	格式附后（附件 10）
5	项目负责人资格情况表	格式附后（附件 11）
6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	格式附后（附件 12）
7	设备、设施配置一览表	格式附后（附件 13）
8	技术、商务需求响应/偏离表	格式附后（附件 14）
9	按照《评分标准》要求提供相应的方案内容	格式、内容自拟
10	投标人认为需要说明的其他内容（包括可能影响投标人技术性能评分项的各类证明材料）	格式、内容自拟

附件 7

供应商自评表

序号	评分要素	评分内容	自评分值	对应页码
1	体系认证	①投标人具备 ISO9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的得 1 分； ②投标人具有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的得 1 分； ③投标人具有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的得 1 分。 注：投标文件须编入有效期内的相关证书及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网站认证信息查询页面截图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2	类似业绩	提供投标人提供的 2021 年 1 月 1 日(以签订时间为准)以后，市政养护类似业绩合同，每个得 1 分，最高得 3 分。 注：提供清晰的合同原件扫描件加盖公章编入投标文件，未提供或无法辨认的不得分。若投标人提供 2 份及以上合同，合同业主、项目名称均相同又分多个年份签订的，按一个业绩计算。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附件 8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企业名称					法人代表		
地址					企业性质		
股东姓名		股权结构 (%)			股东关系		
联系人姓名		固定电话			传真		
		手机					
1. 企业概况	职工人数		具备大专以上学历人数		国家授予技术职称人数		
	占地面积		建筑面积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自有 <input type="checkbox"/> 租赁	生产经营场所及场所的设施与设备		
	注册资金		注册发证机关			公司成立时间	
	核准经营范围						
	发展历程及主要荣誉:						
2. 企业有关资质获证情况	产品生产许可证情况 (对需获得生产许可证的产品要填写此栏)	产品名称	发证机关	编号	发证时间	期限	
	企业通过质量体系、环保体系、计量等认证情况						
企业获得专利情况							

要求:

1. 姓名栏必须将所有股东都统计在内, 若非股份公司此行 (第三行) 无需填写。

投标人名称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附件 9

证书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证书名称	发证单位	证书等级	证书有效期

要求：

1. 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中《招标需求》及《评分标准》要求提供并填写投标人获得资质、认证或企业信誉证书；
2. 附所列证书原件扫描件或其他证明材料。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附件 10

类似业绩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项目名称	业主名称	合同金额	签约日期	业主单位联系人及电话	备注
1						
2						
3					
4						
5						
6						
7						
8						

注：以上内容填写必须完整、真实，需按照招标文件中《招标需求》及《评分标准》要求提供的所有资料及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证明资料。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附件 11

项目负责人资格情况表

姓名		近年来主要工作业绩	
性别		注：业绩证明应提供旁证材料 (供货合同或中标通知书)。	
年龄			
职称			
毕业时间			
学校专业			
联系电话			
最近一年工作状况			
拟在本项目中担任 主要工作			

注：依据评分标准提供相应资料。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附件 12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

(主要从业人员及其技术资格)

序号	姓名	职务	职责	专业技术 资格	证书编号	参加本单位工作 时间	劳动合同编号

要求:

1. 在填写时，如本表格不适合投标人的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划表填写；
2. 若须要证书，请附人员证书原件扫描件；
3. 出具上述人员为单位服务的外部证明，如：本项目招标文件中《招标需求》及《评分标准》要求的代缴个税税单、参加社会保险的《投保单》、《社会保险参保人员证明》或聘用证明等。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附件 13

设备、设施配置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品牌型号	技术参数	性能用途	使用年限
1						
2						
3						
4						
5						
6						
7						
8						

注：以上内容填写必须完整、真实，需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中《招标需求》及《评分标准》要求提供的所有资料及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证明材料。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附件 14

技术、商务需求响应/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内容	招标需求	响应/偏离情况	投标人的承诺或说明
技术 响应 情况	1				
	2				
	...				
商务 响应 情况	1				
	2				
	3				
	...				

要求：

1. 本表参照本项目招标文件中《招标需求》及《评分标准》要求填制，投标人应根据投标服务指标，对照招标文件要求在“偏离情况”栏注明“完全响应”、“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2. 对于投标产品的技术偏离情况需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技术要求比对给出，未达到技术要求中规定的数值应以负偏离标注。若因技术实现方式等其他问题而导致的理解不同未标注负偏离的，需在备注中具体说明；若未按要求标注负偏离又未予以说明的，评审小组将视偏离程度给予扣分或认定为虚假应标。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报 价 文 件

投标人全称（公章）：

地 址：

时 间：

报价文件目录

序号	内容	备注
1	投标函	格式附后（附件 15）
2	开标一览表	格式附后（附件 16）
3	针对报价投标人认为其他需要说明的	自行提供

附件 16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采购内容	报价	备注
1	温岭市泽国镇市政道路市场化养护 服务采购	投标折扣率_____%	

填报要求：

1、本次采购报价以全费用综合单价折扣率进行报价（综合单价见《全费用综合单价计算表》）。

2、全费用综合单价指完成工程量清单项目每一计算单位所发生的所有费用（包括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组织措施费、管理费、规费、日常巡查费、利润、税金等相关的所有费用，本采购内容水、电自行解决）。

3. 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单位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全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附件 17

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

台州铭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采购组织机构名称）：

本人经由_____（单位）负责人
（姓名）合法授权参加项目（项目编号：_____）政府采购活动，经与本单位法人代表（负责人）联系确认，现就有关公平竞争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一、本单位与采购人之间 不存在利害关系 存在下列利害关系：

- A. 投资关系
- B. 行政隶属关系
- C. 业务指导关系
- D. 其他可能影响采购公正的利害关系（如有，请如实说明）_____。

二、现已清楚知道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其他所有供应商名称，本单位 与其他所有供应商之间均不存在利害关系 与_____（供应商名称）之间存在下列利害关系：

- A.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同一人
- B.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夫妻关系
- C.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直系血亲关系
- D.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三代以内旁系血亲关系
- E.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近姻亲关系
- F.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股份控制或实际控制关系
- G. 存在共同直接或间接投资设立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情况
- H. 存在分级代理或代销关系、同一生产制造商关系、管理关系、重要业务（占主营业务收入 50%以上）或重要财务往来关系（如融资）等其他实质性控制关系
- I. 其他利害关系情况。

三、现已清楚知道并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和现场纪律。

四、我发现供____应商之间存在或可能存在上述第二条第____项利害关系。

（供应商代表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本声明书在开标后由供应商填写相关内容签名后扫描上传到系统或到发送至采购代理机构邮箱：4759089@qq.com。

附件① 《工程量清单全费用综合单价计算表》

单位(专业)工程名称:温岭市泽国镇市政道路市场化养护服务项目

序号	名称	计量	数量	全费用综合单价(元)
1	人工挖土方	m ³	1	50.69
2	机械挖土方	m ³	1	14.86
3	回填夯实	m ³	1	35.63
4	人工装车、机械运输运土方或旧料(运距)~5km	m ³	1	62.79
5	人工装车、机械运输运土方或旧料(运距)每增减1km	m ³	1	3.08
6	人工装运运距50m	m ³	1	35.31
7	人工挖污泥	m ³	1	146.23
8	人工装卸、污泥车运输~5km	m ³	1	62.30
9	人工装卸、污泥车运输每增减1km	m ³	1	3.08
10	铣刨机铣刨路面厚度~3cm以内	m ²	1	6.18
11	铣刨机铣刨路面厚度每增减1cm	m ²	1	0.38
12	人工拆除沥青混凝土路面厚度~10cm以内	m ²	1	16.69
13	人工拆除沥青混凝土路面厚度每增减1cm	m ²	1	1.67
14	人工拆除水泥混凝土路面厚度~15cm以内	m ²	1	25.34
15	人工拆除水泥混凝土路面厚度每增减1cm	m ²	1	2.53
16	机械拆除沥青混凝土路面厚度~10cm以内	m ²	1	16.21
17	机械拆除沥青混凝土路面厚度每增减1cm	m ²	1	1.49
18	机械拆除水泥混凝土路面厚度~15cm以内	m ²	1	31.35
19	机械拆除水泥混凝土路面厚度每增减1cm	m ²	1	1.85
20	切缝机切缝(水泥砼路面)	m	1	11.96
21	机械拆除三渣基层~20cm以内	m ²	1	41.69
22	机械拆除三渣基层每增减5cm	m ²	1	10.29
23	机械拆除水泥碎石稳定层~15cm以内	m ²	1	20.20
24	机械拆除水泥碎石稳定层每增减1cm	m ²	1	4.35

25	机械拆除其他各类基层~20cm 以内	m2	1	24.94
26	机械拆除其他各类基层每增减 5cm	m2	1	5.72
27	人工拆除人行道板	m2	1	5.17
28	人工拆除侧石	m	1	6.10
29	人工拆除平石	m	1	4.10
30	陆上拆除构筑物石砌体	m3	1	295.05
31	陆上拆除构筑物混凝土	m3	1	449.15
32	陆上拆除构筑物钢筋混凝土	m3	1	664.77
33	路床整理碾压	m2	1	2.50
34	路肩整理	m2	1	4.73
35	边坡整理	m2	1	2.25
36	平整场地	m2	1	6.43
37	铺设三渣基层~15cm	m2	1	24.34
38	铺设三渣基层每增减 1cm	m2	1	1.33
39	铺设塘渣基层~15cm	m2	1	27.39
40	铺设塘渣基层每增减 5cm	m2	1	8.13
41	铺设碎石基层~15cm	m2	1	44.36
42	铺设碎石基层每增减 1cm	m2	1	2.64
43	铺设砾石基层~15cm	m2	1	37.87
44	铺设砾石基层每增减 1cm	m2	1	2.17
45	铺设块石基层~15cm	m2	1	64.78
46	铺设块石基层每增减 1cm	m2	1	9.79
47	铺设水泥碎石稳定层(5%水泥含量)~15cm	m2	1	60.14
48	铺设水泥碎石稳定层(5%水泥含量)每增减 1cm	m2	1	4.41
49	厂拌人铺粗粒式沥青混凝土~6cm 进口沥青	m2	1	84.00
50	厂拌人铺粗粒式沥青混凝土每增减 1cm 进口沥青	m2	1	13.10
51	厂拌人铺中粒式沥青混凝土~5cm 进口沥青	m2	1	73.14

52	厂拌人铺中粒式沥青混泥土每增减 1cm 进口沥青	m2	1	13.59
53	厂拌人铺细粒式沥青混泥土~3cm 进口沥青	m2	1	50.02
54	厂拌人铺细粒式沥青混泥土每增减 0.5cm 进口沥青	m2	1	7.70
55	厂拌机铺粗粒式沥青混泥土~6cm 进口沥青	m2	1	81.26
56	厂拌机铺粗粒式沥青混泥土每增减 1cm 进口沥青	m2	1	12.70
57	厂拌机铺中粒式沥青混泥土~5cm 进口沥青	m2	1	70.77
58	厂拌机铺中粒式沥青混泥土每增减 1cm 进口沥青	m2	1	13.31
59	厂拌机铺细粒式沥青混泥土~3cm 进口沥青	m2	1	48.86
60	厂拌机铺细粒式沥青混泥土每增减 0.5cm 进口沥青	m2	1	7.42
61	修补零星坑洞粗粒式混凝土~6cm 进口沥青	m2	1	101.81
62	修补零星坑洞粗粒式沥青混泥土每增减 1cm 进口沥青	m2	1	13.31
63	修补零星坑洞中粒式沥青混泥土~5cm 进口沥青	m2	1	88.65
64	修补零星坑洞中粒式沥青混泥土每增减 1cm 进口沥青	m2	1	13.83
65	修补零星坑洞细粒式沥青混泥土~3cm 进口沥青	m2	1	65.23
66	修补零星坑洞细粒式沥青混泥土每增减 0.5cm 进口沥青	m2	1	7.76
67	裂缝灌油	m	1	1.78
68	裂缝填沥青料	m	1	7.32
69	混凝土路面铺筑厚度~22cm^道路路面混凝土 4.5Mpa (40)	m2	1	159.53
70	混凝土路面铺筑厚度每增减 1cm^道路路面混凝土 4.5Mpa (40)	m2	1	8.03
71	混凝土路面零星修补厚度~22cm^道路路面混凝土 4.5Mpa (40)	m2	1	325.41
72	混凝土路面零星修补每增减 1cm^道路路面混凝土 4.5Mpa (40)	m2	1	14.15
73	混凝土路面填缝料沥青玛蹄脂伸缝	m2	1	261.31
74	混凝土路面填缝料 PG 道路封缝胶伸缝	m	1	26.66
75	混凝土路面填缝料 PG 道路封缝胶缩缝	m	1	16.11
76	铺设生态路面砖（透水砖）20*10*6cm C40	m2	1	91.10
77	铺设生态路盲道砖（透水砖）20*10*6cm C40	m2	1	96.06

78	铺设彩色面层盲道砖 20*10*6cm C40	m2	1	85.14
79	铺设普通人行道板 彩色 25*25cm	m2	1	69.24
80	铺设彩色面层荷兰砖 20*10*6cm C40	m2	1	83.16
81	铺设彩色异形人行道板 厚度 8cm	m2	1	92.37
82	铺设彩色异形人行道板 厚度 6cm	m2	1	77.04
83	翻铺花岗岩板福建 664# 60*60*3cm	m2	1	340.79
84	翻铺广场砖 100*100*10mm	m2	1	119.57
85	翻修水泥混凝土基础~10cm~现浇现拌混凝土 C10 (40)	m2	1	101.17
86	翻修水泥混凝土基础~10cm~现浇现拌混凝土 C20 (40)	m2	1	106.14
87	翻修水泥混凝土基础每减 1cm~现浇现拌混凝土 C10 (40)	m2	1	9.22
88	翻修水泥混凝土基础每减 1cm	m2	1	9.72
89	侧石铺设 (长屿侧石 30*15cm)	m	1	72.08
90	侧石铺设 花岗岩侧石 603 30*12cm	m	1	101.15
91	侧石铺设 花岗岩侧石 603 30*15cm	m	1	115.90
92	侧石铺设 (不计主材)	m	1	22.43
93	侧石铺设 (长屿侧石 30*12cm)	m	1	63.45
94	平石铺设 50*50*12cm	m	1	158.63
95	平、侧石垫层铺设混凝土垫层 现浇现拌混凝土 C15 (20)	m3	1	622.25
96	平、侧石垫层铺设砂垫层 中粗砂	m3	1	311.46
97	砌筑树池 603#荔枝面花岗岩边框 20*10cm	m	1	79.92
98	Φ700 井筒 ~降低 15cm 以内	座	1	180.75
99	Φ700 井筒 ~升高 15cm 以内 混凝土实心砖 240*115*53	座	1	272.97
100	F3-36 Φ700 井筒 增减 10cm 以内 混凝土实心砖 240*115*53	座	1	61.44
101	雨水口 ~降低 15cm 以内	座	1	160.06
102	雨水口 ~升高 15cm 以内	座	1	245.86
103	雨水口 增减 10cm 混凝土实心砖 240*115*53	座	1	56.91
104	人工摊铺冷补细粒沥青混凝土~5cm 进口沥青	m2	1	183.16

105	人工摊铺冷补细粒沥青混凝土 每增减 5cm 进口沥青	m2	1	16.25
106	聚氨酯沥青 防水涂料	m2	1	61.26
107	桥面混凝土修补 [~] 10cm 现浇现拌混凝土 C40 (40)	m2	1	533.03
108	桥面混凝土修补 每增减 1cm 现浇现拌混凝土 C40 (40)	m2	1	24.41
109	钢筋制作、安装	t	1	7393.52
110	防撞护栏伸缩缝胶泥修补	m	1	42.58
111	桥面伸缩缝清理	m	1	21.19
112	伸缩缝调换 型钢伸缩缝 U40 型钢	m	1	788.10
113	切缝机切缝 (沥青砼路面)	m	1	3.65
114	花岗石桥梁栏杆安装	m	1	893.80
115	混凝土实心砖基础 墙厚 1 砖 [^] DM M10	m3	1	600.86
116	第十二章 墙、柱面装饰与隔断、幕墙工程			42.32
117	内墙砂浆抹灰 14+6mm 厚 [^] DP M15	m2	1	41.61
118	砂浆墙面抹灰 [^] DP M15 每增减 1mm	m2	1	0.71
119	混凝土面批刮腻子 (满刮两遍)	m2	1	21.33
120	抹灰面批刮腻子 (满刮两遍)	m2	1	19.38
121	批刮腻子 每增减一遍	m2	1	8.01
122	外墙涂料 弹性涂料	100m2	0.01	40.14
123	机动翻斗车运土 [^] 运距 200m 内	m3	1	40.89
124	机动翻斗车运土 3000m 以内每增加 200m	m3	1	4.22
125	自卸汽车运土方 [^] 运距 1km 以内	m3	1	10.03
126	自卸汽车运土方 运距每增加 1km	m3	1	2.81
127	挡墙 干砌块石	m3	1	394.57
128	挡墙 浆砌块石	m3	1	611.10
129	泥混凝土路面构造筋	t	1	5947.26
130	普通钢筋制作、安装 钢筋网片	t	1	5805.25
131	砼道路传力杆制作安装不带套筒	t	1	5106.74

132	岩石破碎机拆除混凝土类路面层 ~厚 15cm 内	m2	1	24.02
133	岩石破碎机拆除混凝土类路面层 每增 1cm	m2	1	1.44
134	机动翻斗车运输~ 运距 200m	m3	1	39.45
135	机动翻斗车运输 运距 2km 内每增加 200m	m3	1	5.10
136	路床（槽）整形 人行道整形碾压	m2	1	2.54
137	透层半刚性基层石油沥青	m2	1	4.52
138	透层半刚性基层乳化沥青	m2	1	2.55
139	透水沥青混凝土路面 透水沥青混凝土~厚度（cm）5	m2	1	57.99
140	透水沥青混凝土路面 透水沥青混凝土厚度（cm）每增减 1	m2	1	11.29
141	6 厚红色路骨料 C25 砼透水砼面层	m2	1	73.13
142	6 厚蓝色路骨料 C25 砼透水砼面层	m2	1	73.13
143	6 厚灰色路骨料 C25 砼透水砼面层	m2	1	73.13
144	灰色路骨料 C25 砼透水砼面层（cm）每增减 1	m2	1	10.87
145	蓝色路骨料 C25 砼透水砼面层（cm）每增减 1	m2	1	10.87
146	红色路骨料 C25 砼透水砼面层（cm）每增减 1	m2	1	10.87
147	嵌路面伸缝 沥青木板	m2	1	145.69
148	伸缝沥青玛蹄脂	m2	2	278.06
149	人工填灌缝塑料油膏缝~深（cm）5	m	1	14.25
150	人工填灌缝塑料油膏缝深（cm）每增减 1	m	1	2.84
151	路面防滑条	m2	1	6.10
152	8cm 厚基准大孔 C25 透水砼	m2	1	47.85
153	准大孔 C25 透水砼每增减 1cm	m2	1	5.79
154	翻铺花岗岩板 福建 654# 60×60×6cm	m2	1	514.08
155	翻铺花岗岩板 664# 60×60×3cm	m2	1	179.14
156	翻铺花岗岩板 603# 60×60×3cm	m2	1	173.53
157	翻铺花岗岩板 664# 60×60×5cm	m2	1	246.50

158	翻铺花岗岩板 603# 60×60×5cm	m ²	1	240.89
159	翻铺花岗岩板 桃红色 60×60×3cm	m ²	1	389.84
160	翻铺花岗岩板 福建 654# 60×60×5cm	m ²	1	434.88
161	翻铺花岗岩板 中国黑 60×60×3cm	m ²	1	639.45
162	翻铺花岗岩板 中国黑 60×60×5cm	m ²	1	1039.88
163	翻铺花岗岩板 桃红色 60×60×5cm	m ²	1	640.70
164	花岗岩面层安砌 人行道、广场（花岗岩甲供）	m ²	1	44.78
165	黄砂垫层	m ³	1	283.44
166	台帽混凝土 现浇现拌混凝土 C30（40）	m ³	1	594.71
167	塑料排水管铺设 管径 300mm 以内 HDPE 缠绕管 DN300（环刚度 8 级）	m	1	100.99
168	塑料排水管铺设 管径（mm 以内）DN300 HDPE 双壁波纹管（环刚度 8 级）	m	1	84.33
169	混凝土检查井井盖安装 Φ700mm	套	1	316.98
170	钢纤维检查井井盖井座 Φ700mm 材料费 D400	套	1	397.64
171	钢纤维雨水口井算井盖井座 390*510mm 材料费	套	1	229.72
172	混凝土雨水井算安装 390*510mm	套	1	203.56
173	仿石涂料	m ²	1	70.15
174	空压机台班（双头）	台班	1	763.00
175	彩钢板施工护栏制安、运拆	m	1	65.40
176	止车石（654 花岗岩 直径 Φ25cm，高度 77cm 含安装费）	根	1	239.80
177	止车石（桃花红抛光面花岗岩 长 40cm 宽 20cm 高 60cm 含安装费）	根	1	261.60
178	平板车费用	台班	1	926.50
179	破碎机台班费（200 型挖掘机、140 破杆）	台班	1	2725.00
180	挖掘机台班费（pc200 型 斗容量 1.0m ³ ）	台班	1	2180.00
181	花岗石盲道加工	m ²	1	19.62
182	道路面层封闭罩面挤	m ²	1	15.26
183	硫酸盐系早强剂（掺量为水泥用量的 2%）	kg	1	1.09

184	水泥砼路面聚氯乙烯胶泥灌缝（含切缝）	m	1	4.36
185	道路面层封闭罩面剂	m ²	1	15.26
186	农用彪马车（含配合人工）	台班	1	800.00
187	20T 自卸车	台班	1	2200.00
188	5T 汽车起重机	台班	1	1500.00
189	登高车	台班	1	1500.00
190	小型铲车	台班	1	550.00
191	小型叉车（1 吨）	台班	1	872.00
192	小型叉车（3 吨）	台班	1	1090.00
193	抹灰面批白水泥	m ²	1	11.99
194	抹灰面调和漆 二遍	m ²	1	60.00
195	金属面银粉漆 二遍	m ²	1	80.00
196	树池修复（内径 1m*1m）	个	1	60.00
197	植草砖 250*250*80mm	m ²	1	74.00
198	超能水泥 水泥基加固修补材料	T	1	2850.00
199	电信井 1000*600mm 升高 15cm 以内	座	1	378.00
200	电信井 1000*1200mm 升高 15cm 以内	座	1	520.00
201	电信井 1800*1200mm 升高 15cm 以内	座	1	710.00
202	电信井 1000*600mm 降低 15cm 以内	座	1	245.00
203	电信井 1000*1200mm 降低 15cm 以内	座	1	340.00
204	电信井 1800*1200mm 降低 15cm 以内	座	1	465.00
205	雨水口 450×700mm ~升高 15cm 以内^混凝土实心砖 240×115×53	座	1	272.00
206	雨水口 450×700mm ~降低 15cm 以内	座	1	178.00
207	钢纤维雨水口井篦井盖井座((450×700mm) 安装费(不计主材费)	套	1	75.00
208	钢纤维雨水口井篦井盖井座(450×700mm) 材料费	套	1	220.00

209	自行车道 60 厚红色路骨料 C25 透水砼面层（粒径 6-8mm），透明硅氟密封剂密封	m ²	1	170.00
210	150 厚基准大孔 C25 透水砼基层（粒径 10-15mm）	m ²	1	135.00
211	预制砼盖板 12cm 厚	m ²	1	169.75
212	预制砼盖板 15cm 厚	m ²	1	208.61
213	隧道壁清洗	m ²	1	3.50
214	洒水车	台班	1	1500.00
215	灭火器 2kg	只	1	45.00
216	灭火器 3kg	只	1	75.00
217	灭火器 4kg	只	1	90.00
218	灭火器 5kg	只	1	120.00
219	硬木栈道 厚 4cm	m ²	1	260.00
220	硬木栏杆	m	1	400.00
221	不锈钢桥梁栏杆安装	m	1	380.00
222	青石桥梁栏杆安装	m	1	850.00
223	钢化玻璃隔断 5mm	m ²	1	90.00
224	钢化玻璃隔断 10mm	m ²	1	150.00
225	计时工日(技工)	工日	1	260.00
226	计时工日(普工)	工日	1	180.00
227	检查井聚乙烯防护网	套	1	85.00
228	地砖 200*200	m ²	1	116.80
229	地砖 100*100	m ²	1	116.80
230	U 型钢管 Φ10 镀锌钢管,喷漆处理	m	1	125.35
231	U 型钢管 Φ12 镀锌钢管,喷漆处理	m	1	152.60
232	每月完成一次 89 条共 160 公里的农村公路巡查	日常巡查费含在投标总报价中		
有单价项目按中标结算价具体公式计算执行，没有单价的项目，按《浙江省市政工程预算定额》（2018）及相关配套文件计取，人工、材料执行施工期当月《台州市工程造价信息》主刊（温岭），没有的项目由双方核定计算，结算单价为计算中标折扣率后的全费用综合单价，该单价包括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组织措施费、管理费、规费、日常巡查费、利润、税金等相关的所有费用。				

附件② 《市政设施日常养护市场化管理办法》

市政设施日常养护市场化管理办法

为了加强泽国镇市政设施的市场化维护和管理，确保市政设施完好、整洁，进一步明确市场化养护范围的各部门管理责任，并以合同的形式与养护单位确定其养护的范围、养护的要求和考核的内容及合同款的支付方式，特制定本办法。

一、市场化养护范围：

区域内车行道、人行道、桥梁、侧石、窨井井盖（雨水）、截水篦等市政设施的巡查、看护及日常养护维修工作等。养护单位（中标的投标人）应及时发现区域内各类市政设施的损坏情况。对存在安全隐患的，第一时间做好安全防护措施，设立相应警示标志；针对日常巡查及文明施工过程中发现的各类市政设施损坏情况，按附件《市政设施日常维护市场化管理办法》执行。系统掌握区域内市政设施具体情况，建立健全日常巡查及养护及管理台帐制度，认真做好台帐的整理和归档工作，按时报送相关周报、月报、养护计划、养护工作报表、道路技术状况评定表。区域为泽国镇全域及业主方指定的道路、桥梁隧道及各类设施维修，承包方不得以各种理由拒绝养护及维修。

二、采购人的职责

（一）每月审核养护单位上报的月度计划，检查养护计划执行情况，审核养护单位上报的月度维护工作量报表，并对养护单位合同执行情况进行每月一次考核、季度小结和年度总结。

（二）对养护单位申报的维修工程进行现场确认，做出是否予以修理的决定，并对维修流转单进行审查以及实际工程量的核实确认。

（三）对养护单位日常维护的质量、安全和巡查工作及资料台账进行每月考核以及不定期的抽查。

（四）对养护单位维修工程的质量情况进行跟踪检查，发现质量问题要求养护单位限期整改，整改费用由养护单位负责。

（五）支付预付款，每月对工程量进行初审，每季度结算一次，按照完成工程量支付 70%的当季工程款，当季工程量报预决算审核机构进行复核审定后，支付至当季工程款的 100%。

（六）对全年的维护结算进行申报，先由采购人初审，再报预决算审核机构终审。

三、养护单位的职责

（一）养护单位须按合同约定的养护范围和内容，对其养护的市政设施情况，每月编排工作计划，执行和完成采购人下达的养护工作计划。

（二）养护单位应按照（包括但不限于）《城镇道路工程施工与质量验收规

范》(CJJ1-2008)、《城镇道路养护技术规范》(CJJ36-2016)、《城市桥梁养护技术规范》(CJJ99-2017)等其他相关规定精心组织养护,系统地掌握市政设施日常动态,发现缺陷,及时申报并按要求养护,确保市政设施的完好性。

(三)养护单位应加强承包区域范围内市政设施的巡查,必须固定2人的巡查人员,做到所有路段每天上午、下午各巡查1次以上,重点路段适当增加巡查频率,做好巡查台账记录。巡查中发现市政设施损坏情况报采购人进行现场确认,并作出维修决定,对有安全隐患的立即口头报采购人进行维护,并在第一次时间采取防护措施(设置护栏、做好警示标志等),并做好影像资料及文字纪录。对区域内违反市政设施管理规定的违规行为及时发现,采取有效措施进行劝阻和处理;对无法处理的,以抄告单形式报采购人。

(四)养护单位针对日常巡查及文明施工过程中发现的道路破损、坑洞、沉降、积水,桥梁桥面、栏杆破损,人行道板缺失、松动,隔离护栏缺损等市政设施损坏情况,应及时制定养护维修方案并上报采购人审核,审核后按要求保质、保量完成养护维修工作。

(五)养护单位应严格加强承包范围内窨井盖的管理,在巡查中及时发现各类检查井井盖缺失、破碎或下沉的,应在第一时间采取安全措施(设置护栏、警示标志等),对市政井盖进行修复,并将处理情况做好台账记录;对其他部门的井盖,应立即通知产权单位及时修复并做好台账记录;因市政井盖缺损等各类情况造成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等事故赔偿及罚款等一切责任,均由养护单位承担。

(六)养护单位应固定道路巡查和施工专业人员,除项目负责人和项目技术负责人外,还应配备技术熟练、经验丰富的各类专业技术人员和有能力进行养护维修管理、指导作业的工长以及适应合同需要的各类熟练技工、半熟练技工和普工**不少于15人**。采购人有权要求养护单位撤换由其安排的那些工作不能胜任或玩忽职守、工作不负责的人员。特种工作人员须持专业上岗证书,养护单位施工对安全承担全部责任。

(七)为确保安全、文明施工,养护单位在实施合同内容过程中,应符合以下要求:

①充分关注和保障所有现场工作人员和过往车辆、群众的安全,采取有效措施,使工程的实施有条不紊,以免使上述人员的安全受到威胁。

②采取一切合理措施保护现场内外的环境,避免由于施工操作引起的灰尘、有害气体、噪音对城市环境的污染,或其他原因造成人身伤害或财产损失。

③采取可靠措施,在确有必要时应办理相关的审批手续,保证原有交通的正常通行以及沿路各种管线的正常运行。

④在养护作业时必须落实照明、护栏、警示标志等安全防护设施,费用由养

护单位承担。

⑤在日常巡查、养护、管理作业时工作人员必须配备统一的工作服(带安全反光带)方可实施相关工作，费用由养护单位承担，工作服的款式须经采购人同意。

⑥由于养护单位的原因未能对上述事项采取各种必要措施而导致或发生有关人身伤亡、罚款、索赔、损坏补偿、指控及其他一切责任均由养护单位承担。

(八)施工现场发生事故或突发事件时，养护单位应及时报告采购人。

(九)采购人委派的管理人员实施监管行为，养护单位应予以积极配合。

(十)养护单位在养护及维修作业过程中，应保持现场整洁、施工区域内封闭围挡。作业完毕后应及时清场，恢复道路原状。采购人发现施工设备、剩余材料、余土弃渣以及其他各类工程辅助设施未及时清运的，可委托他人将上述物品觅地存放，由此产生的费用由养护单位承担。

(十一)采购人根据设施使用年限和设施完好情况制定道路维修计划时，养护单位有义务配合采购人做好设施现场现状调查工作。

(十二)养护单位应及时发现区域内针对市政设施人为破坏的违规行为，并采取有效措施进行劝阻和处理。对无法处理的违规行为报执法部门或联系采购人。

(十三)养护单位应建立健全日常养护作业记录，认真做好台帐的整理和归档工作，按时报送相关周报、月报、养护计划、养护工作报表的道路技术状况评定表。每季度末后，养护单位应将本季度养护台帐及相关资料移交采购人一份。

(十四)养护单位应成立突发事件应急抢险突击队，确保人员、设备、材料“三落实”，并做好数据、图片和台帐的记录、存档、及时反映情况，服从采购人的统一指挥和安排。

(十五)养护单位有义务配合采购人和市住房和城乡建设规划局做好大型活动的服务及安全保障工作，重大活动期间和节假日应加强道路的巡查频率，确保道路完好和交通畅通。

四、其他

(一)养护维修工程需由养护单位根据巡查情况制订月计划，上报采购人审核后，方可组织实施，突发事性以流传单的形式进行审核。

(二)采购人对养护单位合同执行情况每月不定期考核，考核扣分计入结算。

(三)每月申报结算价具体公式：每月实际结算价=每月实际发生清单工程量×全费用综合单价×(中标折扣率)+每月新增项目费用×(中标折扣率)-当月考核扣减金额(如果有)-罚款(如果有)。

(四)当月考核分95分(含)以上的全额支付；考核低于95分高于85分

(含)，扣减金额为 $(95-实际得分) \times 应结算金额 \times 0.5\%$ ；当月考核低于 85 分高于 75 分(含)，扣减金额为 $(95-实际得分) \times 应结算金额 \times 1\%$ ；当月考核分数低于 75 分，扣减金额为 $(95-实际得分) \times 应结算金额 \times 1.2\%$ 。某月考核分数低于 70 分或连续 3 个月考核分低于 75 分的，没收履约保证金。

(五) 支付方式：

(1) 预付款：合同款的 30%，合同生效后 7 个工作日内支付，进度款结算款项先从预付款中扣除，待预付款 30%扣完后再从剩余款项中扣除。

(2) 进度款：甲方每月对工程量进行初审，每季度结算一次，按照完成工程量支付 70%的当季工程款，当季工程量报预决算审核机构进行复核审定后，支付至当季工程款的 100%。

(六) 合同各方应明确管理人员，计划申报、结算审批等必须有相关人员签字并加盖公章，工程量签核采购人必须有两名以上人员进行签字确认。

(七) 养护单位施工时，进场材料提供合格证，并经过采购人管理人员审核后才能使用，如未经过审核私自使用的，管理人员有权要求其更换整改，并进行相应处罚。

(八) 结算资料主要包括：结算表、工程量签证单、竣工图、照片及档案资料，工程量签证单必须标明分项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及单位，施工示意图必须注明维护道路名称、具体位置、平面尺寸及结构断面等情况。

(九) 有以下两种情况之一的，采购人有权立即终止合同：某月考核分数低于 70 分或连续三个月考核分数低于 75 分。

(十) 合同及考核管理运行期间存在不合理等现象，采购人有权对合同及考核管理办法增加条款完善及调整。

附件③ 《市政设施养护月考核评分表》

市政设施养护月考核评分表

考核项目		分值	考核评分办法	月得分情况
人员巡查台帐情况 39分	维修工程量记录	15分	1、虚报、伪造工程量，发现一次扣6分；并取消当季评优资格。 2、维修材料以旧代新结算，每处扣3分； 3、隐蔽工程（积水点改造埋管、大面积沥青10平方以上修复水稳层铺设、修补花岗石单处地方大于10张且不容易从照片中辨认的等）养护单位先告知养护队巡查负责人，由养护队巡查人员拍照上传市政养护群，不告知每次扣1分； 4、工程完工后3日内告知养护队巡查人员丈量工程量，不告知每次扣0.5分	
	人员设备到位情况	4分	1、养护单位需配备15名养护工人，每少1人扣1分；按合同约定，施工维修设备未到位，每次扣0.5分 2、项目负责人每月到位22天，每少1天扣1分； 3、所有养护人员统一着装巡查、施工，未着装每次扣0.5分	
	台帐	12分	1、巡查、施工三阶段照片采用经纬相机拍摄图片并上传市场化养护群，未完成的每天扣1分； 2、详细填写市政设施日常养护巡查和维修台帐、桥梁隧道巡查台帐及安全台帐、积水点台帐，台帐未记录或记录不明每次扣0.5分； 3、每月5日前完成上月台帐上报，未完成的扣0.5分； 4、甲供的设施，施工方每月需做好出入库台帐，未完成的每月扣1分； 5、当月养护工程量记录表需在每月15号、25号、次月5号前上报，并在次月5号前完成申报，未完成扣1分； 6、养护申报工程量记录表需列出维修明细工程量，未提供每次扣0.5分； 7、上报周计划维修路段，未提供的扣1分； 8、每月考核应提供当月道路巡查台帐、桥梁隧道巡查及维修台帐1份并装订成册，未提供每次扣1分。	
	巡查监管情况	8分	1、市场化养护范围内发现乱挖掘违规行为，及时向中心上报，未发现、未上报的每次扣0.5分； 2、采购人或其他单位发现的安全隐患未及时整改扣0.5分	
养护质量及安全文明施工(21	施工过程未按要求执行	8分	1、上下班高峰期施工扣1分，造成交通堵堵塞，情节严重扣2分。 2、先实施后申报的每次扣1分； 3、现场渣土等未及时清运每次扣1分； 4、使用不符合要求材料的每次扣2分； 5、混凝土、砂灰配比及施工工艺未按规范实施，发现一次扣1分；	

分)			<p>6、沥青路面修复单处超过 200 平方以上，需采用机械养护（小型铣刨机、摊铺机、压路机组合），如不按要求施工，每次扣 2 分；</p> <p>7、未经业主方同意擅自看超过审批面积施工修复 20%以上，每次扣 0.5 分；</p> <p>8、护栏等设施发现损坏未及时维修每次扣 1 分；</p>	
	安全文明施工，安全围护措施	13 分	<p>1、安全围挡设置不规范，每次扣 1 分，出现一起因市政设施巡查未到位，未及时维修造成安全事故投诉，每次扣 2 分；</p> <p>2、市民投诉、12345 投诉、数字城管返工件每次扣 1 分，重复投诉的扣 2 分</p> <p>3、数字城管、文明城市创建、其他单位报上来整改的及上级部门交办的工作任务，未及时完成每次扣 2 分；</p>	
	区域主次干道内市政设施的日常养护、小型修理	40 分	对区域内市政设施进行不间断的养护维修，确保各类市政设施的完全性（详见养护维修质量检查情况表）	

附件④ 《月养护维修质量考核评分表》

———年——月养护维修质量考核评分表

号	序号	分值	考核内容	评分标准	备注
1	沥青路面养护质量	8分	1. 沥青路面平顺、行车平稳、无影响行车安全的坑洞（深度大于 30mm、面积在 0.25 m ² 以上）、沉陷（路面下凹深度在 30mm 以上）车辙（深度在 15mm 以上）拥包和波浪（坡峰坡谷高差在 15mm 以上）； 2. 沥青面层无大于 3mm 未经灌封处理的网裂、线裂、龟裂等裂缝；无面积大于 0.25 m ² 以上松散层； 3. 坑槽、松散、脱皮现象，其平整度、路面状况、强度及路拱横坡符合规范要求； 4. 井盖无缺失，沥青面层与路面上的各种检查井盖、雨水口平顺相接，无沉陷，车行道上路面与检查井框顶面高差不应大于 5mm；晴天路面无大于 1 m ² 积水； 5. 沥青面层维修新老接茬密实，平顺齐直，不得低于原路面，且沥青面层坑槽修补应为顺路方向的矩形。	设施破损或出现病害超过标准或不符合规范要求的，每处扣 1 分，积水每处扣 2 分，井盖缺失每座扣 3 分	考核随机抽取主次干道、支路各 2 条。同时，在同一道路上主要次干道以连续长度 800 米为一个检查单元，不足 800 米长度的道路以整条路作为一个单元；支路以连续
2	水泥砼板块路面修复质量	4分	1. 水泥路面平顺、行车平稳、无影响行车安全的坑洞（深度大于 30mm）错台（高差大于 12mm）、面板沉陷、板端拱起等现象； 2. 2. 水泥砼板块无剥落、蜂窝、起砂现象。修补后新旧板块连接平顺，脱空部位灌浆填充密实，新板面按规范要求铣缝、灌缝。 3. 3. 新维修板块与旧板块接边，高差不大于 5mm；	设施破损或出现病害超过标准或不符合规范要求的，每处扣 1 分，积水每处扣 2 分，井盖缺失每座扣 2 分	长度 300 米为一个检查单元，不足 300 米长度的道路以整条路作为一个检查单元
	水泥砼路面灌缝质量	3分	1. 水泥路面板无大于 3mm 未经灌缝处理的裂缝；伸缩缝完好、顺直、嵌缝密实，高差不得大于 3mm； 2. 灌缝饱满密实，超高部位铲平，填料与板端面粘结牢固。	出现病害超过标准或不符合规范要求的，每处扣 1 分	
4	人行道块维修质量	6分	1. 路面平整，相邻块高差不大于 3mm，无影响行人安全的坑洞、沉陷等现象； 2. 盲道及无障碍坡道设置合理、规范、连续； 3. 形状、色彩与原道块一致，铺装平整，纵横缝顺直。道块与基面密贴，不得“虚空”。盲道按规范设置。	出现病害超过标准或不符合规范要求的，每处扣 1 分，盲道设施不完善、安装不正确每处扣 1 分；	考核随机抽取 2-3 条人行道，连续长度以 300 米为一个检查单元

5	桥面铺装修复质量	6分	<p>1. 桥面铺装层平整、无破损，不得有露筋、基本完好，钢筋保护层厚度符合规范要求，无明显积水、无大于 0.1 m²坑洞及坑槽、无大于 5mm 未经灌缝处理的裂缝；泄水管无阻塞、残缺脱落；</p> <p>2. 桥接线基本平顺，与桥面高差不应大于 2cm；</p> <p>3. 桥梁伸缩缝平整、直顺、伸缩自如、缝宽基本正常，缝内基本无沉积物阻塞，接缝处桥面边缘基本无破碎损坏；</p> <p>4. 钢结构物基本无焊缝开裂、铆钉丢失、螺栓松动等现场；</p> <p>5. 钢筋砼及预应力混凝土构件基本无未被封闭的裂缝，台帽盖梁、墩台身位置形态正常，支座各部分完整、清洁、有效；</p> <p>6. 桥梁基础稳定，无被掏空、倾斜现象。</p>	出现的病害超过考核标准每处扣 1 分，	考核随机抽取 2 座桥梁设施
	桥梁栏杆修复质量	2分	<p>1. 桥梁栏杆或护栏无丢失残缺；</p> <p>2. 石护栏无松动、混凝土护栏无破损、金属护栏无变形。修复后的护栏，形态、色泽一致，接缝严密。</p>	设施破损每处扣 1 分，发现桥梁栏杆或护栏缺失扣 1 分	考核随机抽取 2 座桥梁设施
6	侧平石、井盖	3分	<p>1. 侧石无松动、砂浆饱满、线条顺畅；</p> <p>2. 平石不阻水；井盖与路面接顺无高差；</p> <p>3. 井盖无缺失，水泥混凝土面层与路面上的各种检查井盖、雨水口平顺相接，无沉陷，车行道上路面与检查井框顶面高差不应大于 5mm；</p>	设施破损、不按规范要求每处扣 1 分，井盖缺失每座扣 2 分，	考核随机抽取 2-3 条主干道或支路，连续长度以 300 米为一个检查单元
7	排水设施	2分	<p>1. 检查井及二道防护、雨水篦完好无缺失；井盖标示与管道属性一致；</p> <p>2. 在分流制排水地区，基本无雨污水混接现象；</p>	设施破损、不按规范要求每处扣 1 分，发现雨污混接现象每处扣 1 分	考核随机抽取主次干道、支路各 2 条。同时，在同一道路上主要次干道以连续长度 800 米为一个检查单元，不足 800 米长度的道路以整条路作为一个单元；支路以连续长度 300 米为一个检查单元，不足

	护栏及其他设施	6分	1. 护栏无破损、脱盖、移位、变形，反光标志、指示灯完好，能正常使用；2. 附属构筑物、标志标线、标牌、隔离护栏、防护等基本完好，能正常使用。	出现缺破损、移位、松动等病害每处扣1分；反光标志及指示灯破损每处扣1分	300米长度的道路以整条路作为一个检查单元
--	---------	----	---	-------------------------------------	-----------------------

考评分值奖惩办法：

- 1、养护工程施工项目得到上级通报表扬的，台州市奖2分，市级奖1.5分，局级1分；被上级通报批评的，台州市扣2分、市级扣1.5分、局级扣1分；
- 2、养护工程质量优异并得到媒体宣传，奖2分，温岭市城管委月考核排名前二名的，奖1分，台州市城管委月考核排名第一的，奖1分，季度考核第一名奖2分；
- 3、养护单位养护巡查发现未经审批擅自挖掘路面及其他损害城市道路等行为必须以书面形式上报中心奖0.5分，其他方式不予得分月奖分不超过3分；
- 4、季度考核得分由本季内月考核平均分组成；
- 5、施工养护期间发生安全责任事故直接取消当季评优资格；
- 6、采购人拥有养护考核制度的最终解释权。